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WAH

A AH H D G TED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9)

公佈
建議銳邁科技於新三板掛牌

本公佈乃由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而作出。

建議於新三板掛牌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銳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銳邁科技**」)可能進行分拆事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銳邁科技已向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的運營機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全國股轉公司**」)提交申請，擬於新三板獨立掛牌交易(「**新三板掛牌**」)，並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全國股轉公司受理。

上市規則之涵義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間接持有銳邁科技82.76%權益。由於新三板掛牌不涉及發行銳邁科技新股或本公司出售銳邁科技股份，故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所指之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提交申請，擬透過新三板掛牌方式分拆銳邁科技。於本公佈日期，該申請尚待批准。

有關本集團及銳邁科技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沙發及配套產品、座椅及其他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銳邁科技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高品質多功能智能傢俱組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產品涵蓋沙發鐵架、智能鐵架、電機及其他傢俱硬件。

新三板掛牌之原因及裨益

董事認為新三板掛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預期將帶來以下效益：

(i) 在新三板掛牌後，銳邁科技仍將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本公司將透過合併銳邁科技的財務業績，持續捕捉其未來增長潛力與估值上行空間；

(ii) 新三板掛牌將使各管理團隊能更有效地聚焦核心業務，從而提升戰略執行力與應變能力；

(iii) 新三板掛牌將提升銳邁科技與本公司的市場知名度，並強化品牌認可度；及

(iv) 新三板掛牌將有助於本公司與銳邁科技分別建立獨立的融資平台，促進資本獲取以支持雙方業務的增長與擴張。

一般事項

新三板掛牌仍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及全國股轉公司批准。於本公佈日期，有關是否及何時進行新三板掛牌，尚未作出最終決定。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新三板掛牌相關的任何重大進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無法保證新三板掛牌將如期進行，亦無法保證其具體時程。鑑於新三板掛牌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利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利先生、許慧卿女士、Alan Marnie先生、戴全發先生及黃影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丁遠先生、楊紹信先生及林燕勝先生。